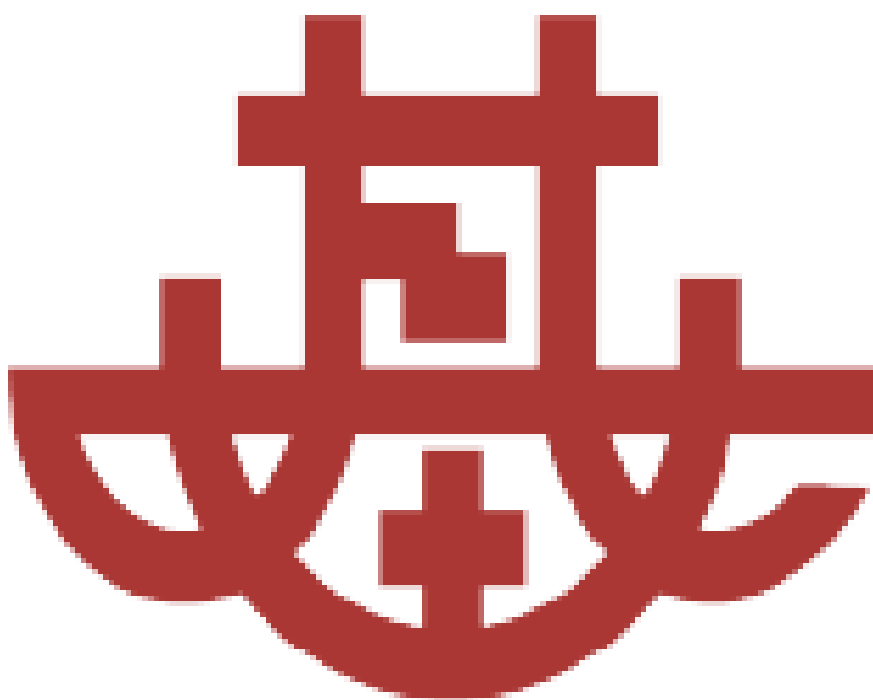


【限閱】

國立基隆女子高級中學
114年度學校青年服勤動員實施計畫



國立基隆女子高級中學
中華民國113年10月

國立基隆女子高級中學
114年度學校青年服勤動員實施計畫
目次

壹、依據·····	1
貳、狀況·····	1
參、任務·····	2
肆、執行·····	2
伍、協調指示·····	5
陸、一般規定·····	6

國立基隆女子高級中學

114年度學校青年服勤動員實施計畫

壹、依據

- 一、全民國防教育法、全民防衛動員準備法、施行細則及相關法規。
- 二、民防法及相關法規。
- 三、高級中等以上學校防護團編組教育演習及服勤辦法。
- 四、各級學校全民國防教育課程內容及實施辦法。
- 五、行政院114-115年度全民防衛動員準備綱領。
- 六、內政部114年度人力動員準備方案。
- 七、各級學校推動全民國防教育實施計畫。
- 八、教育部114年度學校青年服勤動員準備分類計畫。
- 九、教育處114年度學校青年服勤動員準備執行計畫。

貳、狀況

當前全球及印太區域呈現複雜不穩定的態勢，近年新興疾病、極端氣候、網路安全、能源及糧食供應等非傳統安全課題，均為影響我國家安全之因素。

- 一、傳統威脅：面對全球區域及和平穩定的挑戰，包括經濟、能源、民生物資等全球供應鏈之巨大影響，針對掌握區域動態、強化各種情況預判能力、提升防衛國土意志、鞏固全民心防等，為全民防衛動員要務，應隨時做好因應準備，確保社會穩定。

二、非傳統安全威脅：

隨著全球化的發展，非傳統安全威脅多樣性日增，具有跨域性、影響範圍廣之特性，須藉國際合作機制進行預防與管控，以避免危害。諸如109年爆發的 COVID-19 疫情已大幅改變全球人類生活型態，迄111年逐漸受

到控制，各國陸續解封，致力於恢復原先受衝擊的經貿秩序，惟病毒持續變異仍須關注。

近年頻繁發生因氣候變遷導致的重大天然災害、糧食與水資源短缺。國際衝突導致全球糧食價格大幅上漲，亞洲國家也連帶受衝擊，造成部分國家禁止基本糧作出口，亦暴露國際能源結構的關鍵弱點，凸顯國際間能源安全和能源韌性等問題。另國際網路攻擊事件頻傳，所造成之經濟、軍事、科技損失，已構成全球重大安全隱憂。

- 三、動員整備：高級中等以上學校(以下簡稱學校)依「全民國防教育法」、「各級學校全民國防教育課程內容及實施辦法」及「各級學校推動全民國防教育實施計畫」實施全民國防教育相關課程，授課內容依據五大領域規劃並將全民防衛動員與青年服勤動員的意義、基本防衛技能、防衛動員及災害防救模擬演練等項目納入。

參、任務

依據內政部114年度人力動員準備方案，區分以下任務：

- 一、動員準備階段：統籌規劃完成學校學生(以下稱青年)服勤人力訓練及演練，以充實儲備量能。
- 二、動員實施階段：透過各直轄市、縣(市)政府(以下稱各地方政府)「聯合應變指揮管制中心」之體系，協調學校青年人力運用。

肆、執行

- 一、各地方政府：

(一)動員準備階段：

- 1、成立基隆市政府學校青年服勤大隊：由基府教育處處長擔任大隊長、副處長與秘書擔任副大隊長、承辦科室承

辦人員擔任協調官、各高級中等以上學校承辦人擔任該校中隊長，以負責指揮、協調、聯繫、教育訓練、演習等事宜。(如附表1)

- 2、目的：統籌轄內學校，依各校學生總人數取百分之十，編列服勤人員數量，以協助本校就近單位避難引導、社區關懷、公共服務及行政支援(以下稱協助勤務工作)等勤務(軍警單位勤務除外)。
- 3、教育訓練及演習：本校得依年度民安、萬安及災防教育規劃，鼓勵參與各項演練，並結合全民國防精神動員教育活動，舉辦青年服勤動員工作研習營或服勤示範演習，特別加強青年協助勤務工作等服勤能力，以驗證訓練成效。所需費用得依「教育部補助辦理全民國防精神動員教育活動實施要點」向教育部申請補助。
- 4、服勤獎勵：凡參加服勤動員之社會義務工作人員及學校青年，視其服勤績效，由學校給予適當之獎勵；對有特殊貢獻者，由教育部、各地方政府教育局(處)頒發獎狀或榮譽紀念狀，本項亦適用動員實施階段。
- 5、受傷或身心障礙及撫卹：學校青年參加服勤動員期間如有患病、受傷或身心障礙或死亡者，其有關醫療、撫卹及權益優待事項，依照民防法有關法令規定辦理，本項亦適用動員實施階段。
- 6、考量支援便利性，青年學生均以原校為報到地點，集結完畢一併前往需求機關並配合需求機關完成各項工作事宜，另青年服勤人數編組表(如附表2)。

(二) 動員實施階段：

- 1、依本校「聯合應變指揮管制中心」規劃及開設青年學生報到站設立、報到、接收及編組及分配準備工作。

- 2、本校之公務機關(軍警單位除外)應優先運用各自人力，如需青年協助勤務，得向本校「聯合應變指揮管制中心」申請學校青年服勤大隊支援(屬協助勤務，不得獨立執行勤務)，並於支援期間，由申請單位妥善安排協助勤務、食宿、交通需求、經費編列及安全照顧等事項。
- 3、本校學校青年服勤大隊，對於學校青年之運用，於執行前項服勤動員協助勤務時，應考量其體能、專長、能力及意願。
- 4、所需之訓練裝具器材，宜依緩急輕重視實際需要申請或協調配置。

二、學校：

(一) 動員準備階段：

- 1、青年服勤：配合基隆市政府學校青年服勤大隊需求，在不影響其學業原則下，依青年專長及意願，參加學校青年服勤(同意書如附表3)，未成年者應由法定代理人同意，始得參加。
- 2、個資保護：
 - (1) 本校應定期更新上開服勤人員名冊並留校備查(如附表4)。
 - (2) 基隆市政府如有任務需求，應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相關規定函請本校提供名冊。
- 3、為建立管理機制，本校應指派適員擔任業務承辦人至少1名，俾利基隆市政府教育處協調與聯繫。
- 4、實施教育訓練及演習：
 - (1) 得運用全民國防課程或各項集會時機，宣導青年服勤涵義，在本校教育階段能完成人員教育訓練及演習，透過

不具敏感性之實作性課程，培養願意主動救人之心態，並習得急救原則和技能，提升參與意願，以便在災難發生時能發揮校園安全、自救、救人功能。

- (2) 本校以全民國防教育課程為主軸，以安全概念為核心，培養青年全民國防基本知能；另依健康與護理課程之安全教育與傷害防護課目，增進安全知識與態度，了解不同場域的潛在危險，使其具備緊急情境處理技能，以確保獲得最佳的保障。
- (3) 除依據「高級中等以上學校防護團編組教育演習及服勤辦法」，每年配合防護團教育訓練及演習外，本校結合每年本校定期防災演練、民安、萬安演習，落實逃生避難演練。

(二) 動員實施階段：

- 1、本校接獲基隆市政府青年服勤大隊通知報到地點及人數等相關資訊，遴派優秀青年依律定時間與指定地點報到，待命服勤。
- 2、動員實施階段以本校為基地，協助本校所在地之地方政府參與社區服務，以務實行動展現全民防衛意志。

伍、協調指示：

- 一、綱領指導事項辦理規劃。
- 二、行政院全民防衛動員準備業務會報指(裁)示事項辦理規劃：
 - (一) 針對加強民力訓練運用部分，請分類計畫主管機關，加強相關人力訓練規劃，並落實執行。
 - (二) 就民安、萬安及動員演習應結合重要關鍵基礎設施維護、搶修，進行擴大演練部分，請分類計畫主管機關，督導地方政府等執行機關配合民安、萬安演習規劃，鼓勵參與演練，以驗證訓練成效。

(三) 請各分類計畫主管機關就業管範圍，預為研擬可能情境，並透過演習評核機制引導，加強地方政府等執行機關之應變能力。

三、人力動員準備方案指導事項辦理規劃：

(一) 學校青年服勤動員，應由各地地方政府依需求人數、專長及服勤地區，完成人員任務分配，以避難引導、社區關懷、公共服務及行政支援等協助勤務為主，並以就地服勤為原則。

(二) 由學校遴選具服務熱忱、學習態度認真及體能較佳之學生，在不影響其學業原則下，依其意願、體能與專長擔任服勤工作。

(三) 學校青年服勤技能，除運用學校全民國防教育等相關課程(如緊急救護、災害應處等)及災害防救演練時機，施以服勤技能訓練外，必要時各地地方政府應協調使用單位提供所需之技能訓練教材，透過不具敏感性之實作性課程，培養願意主動救人之心態，並習得急救原則和技能，提升參與意願，強化學生於動員實施階段之協助與應變能力。

(四) 各地地方政府完成動員準備及動員實施階段完成青年動員服勤大隊編組，並繼續辦理年度學生動員工作研習營及服勤示範演習，以提升學校青年服勤技能與應變能力。

四、指導所屬執行計畫辦理事項。

陸、一般規定：

一、年度計畫經費

(一) 依據「全民防衛動員準備法」第45條規定，本計畫動員準備階段所需經費，由各校編列年度預算支應。

(二) 動員準備階段，由本校審慎評估動員實施階段必要支出及所需之經費，並於動員實施階段辦理預算轉換，以相關經費支應，適時修訂納入年度執行計畫。

二、應變措施：

- (一)依各本校「聯合應變指揮管制中心」之體系，協調各類人力運用。
- (二)為因應動員實施階段，能立即動員人力支援或應變，各校應妥為規劃準備召集程序，確立人力之管理與運用方式。

三、附則：

- (一)依「全民防衛動員準備法施行細則」第6條、第7條規定，全民防衛動員準備各項計畫必須在計畫年度之前一年完成，俾利本校納入施政計畫內推動。其作業時限：
 - 1、本校接獲基隆市政府執行計畫後於當年10月31日前核定校內實施計畫並檢送乙份至基隆市政府審查。
 - 2、本校114年度學校青年服勤應結合災害防救（複合型防災演練）至少舉辦一次青年服勤動員暨防災演練研習，相關演練成果請留校備查。
- (二)本執行計畫機關保有之個人資料，應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相關規定蒐集、利用、傳遞、及電腦處理個人資料，並確實執行資料安全、資料稽核及設備管理等安全維護事項。
- (三)本執行計畫僅限動員業務幹部持用，請妥為保管，並列入業務交代。
- (四)基隆市政府執行計畫承辦人(如附表5)。
- (五)本校青年服勤動員準備要項詳如(附表6)。

基隆市政府學校青年服勤大隊

序號	職別	服務單位	職稱	備註
1、	大隊長	基隆市政府教育處	處長	
2、	副大隊長	基隆市政府教育處	副處長	
3、	副大隊長	基隆市政府教育處	秘書	
4、	協調官	基隆市政府教育處	承辦人	
5、	中隊長	中山高中	承辦人	
6、	中隊長	暖暖高中	承辦人	
7、	中隊長	八斗高中	承辦人	
8、	中隊長	安樂高中	承辦人	
9、	中隊長	基隆女中	承辦人	
10、	中隊長	基隆高中	承辦人	
11、	中隊長	海大附中	承辦人	
12、	中隊長	基隆商工	承辦人	
13、	中隊長	二信高中	承辦人	
14、	中隊長	聖心高中	承辦人	
15、	中隊長	光隆家商	承辦人	
16、	中隊長	培德工家	承辦人	
17、	中隊長	海洋大學	承辦人	
18、	中隊長	德育學院	承辦人	
19、	中隊長	崇右科大	承辦人	

基隆市114年度動員實施階段「青年服勤大隊」編組表			
編號	學校名稱	青年服勤人數	備考
1	中山高中	25人	
2	暖暖高中	25人	
3	八斗高中	25人	
4	安樂高中	25人	
5	基隆女中	30人	
6	基隆高中	20人	
7	海大附中	30人	
8	基隆商工	30人	
9	二信高中	50人	
10	聖心高中	15人	
11	光隆家商	20人	
12	培德工家	10人	
13	海洋大學	79人	
14	德育學院	25人	
15	崇右科大	20人	

本名冊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相關規定蒐集、利用、傳遞及電腦處理個人資料安全維護

國立基隆女子高級中學學校青年服勤大隊服勤人員名冊						
項次	姓名	身分證字號	出生			技能專長
			年	月	日	
1						
2						
3						
						表格不足可自行延伸
造冊說明	1. 各校依學生專長以學生自填為主，以協助公共服務、社區關懷、避難引導及行政支援為原則，本名冊以學生及法定代理人(未成年學生)意願參加並完成填寫同意書後，始得納入名冊。 2. 本名冊留校備查；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如有公務需求，應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相關規定函請相關學校提供。 3. 本表格請以 excel 或 ods 檔案繕打，表格不足可自行延伸。					

學校聯絡窗口

姓名：蔡 0 如

電話：02-24238274#353

基隆市114年度學校青年服勤動員執行計畫承辦人員聯絡名冊			
單位及學校	姓名	電話	電子郵件
國立基隆女中	蔡 0 如	02-24278274#353	klgsh353@gm1.klgsh.kl.edu.tw
國立基隆高中	李 0	02-24570988	Limmy922@yahoo.com.tw
國立海大附中	陳 0 傑	02-24632835	jaychen0411@gmail.com
國立基隆商工	李 0 殿	02-24567126#272	t7911@klcivs.kl.edu.tw
私立二信高中	賴 0 清	02-24623131#303	maheng29136435@gmail.com
私立聖心高中	張 0 烜	02-24282454#111	ab1719@gm.kl.edu.tw
私立光隆家商	夏 0 威	02-24222237#202	oaccgacheng@gmail.com
私立培德工家	段 0 瑤	02-24652121#68	t011@mail.ptvs.kl.edu.tw
市立中山高中	李 0 慧	02-24248191#22	108zshlive@gmail.com
市立暖暖高中	陳 0 璉	02-24570572	Admb01@nnjh.kl.edu.tw
市立八斗高中	梁 0 華	02-24692366#20	10407@bdjh.kl.edu.tw
市立安樂高中	吳 0 孫	02-24236600#21	st04@aljh.kl.edu.tw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	金 0 灣	02-24622192#1052	z0119@ntou.edu.tw
德育護理健康學院	石 0 泰	02-24372093#361	longtai68@ems.dyhu.edu.tw
崇右影藝科技大學	陳 0 宇	02-24237785#208	starpac@cfu.edu.tw

基隆市114年度全民防衛動員準備執行要項表	
動員 區分	人力動員
項目	學校青年服勤動員準備執行計畫
執行 要項	依據內政部114年度人力動員準備方案，區分以下任務： 一、動員準備階段：統籌規劃完成學校學生服勤人力訓練及演練，以充實儲備量能。 二、動員實施階段：本校「聯合應變指揮管制中心」之體系，協調學校青年人力運用。
實施 進度	113年8月1日至114年12月至31日
備考	單位：國立基隆女子高級中學 姓名：蔡 0 如 電話：02-24238274#353 手機： 傳真：02-24238540 e-mail：klgsh353@gml.klgsh.kl.edu.tw